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美好医疗”）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下同）进行现金管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4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986号）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427万股，发行价格为30.66元/股，应募集资金总额1,357,318,2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2,529,143.8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24,789,056.17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9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101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正在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根据《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以

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美好创亿呼吸系统疾病诊疗关键设备及呼吸健康大数据管理云平台研发生产项目	133,786.95	100,000.00

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存在一定的建设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二）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

在上述有效期内和资金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由公司监事会、内审部门等全程监督。

（六）关联关系

公司拟购买存款或理财产品的发行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控制措施

（一）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二）公司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公司财务部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时通报公司内审人员、公司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公司将严格跟进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和公司正常运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

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